開放文學 - 社會奇情 - 十二樓 第三十二回 生我樓第一 破常戒造屋生兒 插奇標賣身作父

詞云: 千年劫,偏自我生逢。國破家亡身又辱,不教一事不成空。

極狠是天公!差一念,悔殺也無功。青塚魂多難覓取,黃泉路窄易相逢。難禁面皮紅!

右調《望江南》

此詞乃闖賊南來之際,有人在大路之旁拾得漳煙少許,此詞錄於片紙,即闖賊包煙之物也。拾得之人不解文義,僅調殘篇斷幅而已。再傳而至文人之手,始知為才婦被擄,自悔失身,欲求一死,又慮有腆面目,難見地下之人,進退兩難,存亡交阻,故有此悲憤流連之作。玩第二句,有「國破家亡」一語,不僅是庶民之妻,公卿士大夫之妾,所謂「黃泉路窄易相逢」者,定是個有家有國的人主。彼時京師未破,料不是先帝所幸之人,非藩王之妃即宗室之婦也。貴胄若此,其他可知。能詩善賦,通文達理者若此,其他又可知。所以論人於喪亂之世,要與尋常的論法不同,略其跡而原其心,苟有寸長可取,留心世教者,就不忍一概置之。古語云:「立法不可不嚴,行法不可不恕。」古人既有誅心之法,今人就該有原心之條。跡似忠良而心同奸佞,既蒙貶斥於《春秋》;身居異地而心繫所天,宜見褒揚於末世。

誠以古人所重,在此不在彼也。此婦既遭污辱,宜乎背義忘恩,置既死之人於不問矣;猶能慷慨悲歌,形於筆墨,亦當在可原可赦之條,不得與尋常失節之婦同日而語也。

此段議論,與後面所說之事不甚相關,為什麼敘作引子?

只因前後二樓都是說被擄之事,要使觀者稍抑其心,勿施責備之論耳。從來鼎革之世,有一番亂離,就有一番會合。亂離是樁 苦事,反有因此得福,不是逢所未逢,就是遇所欲遇者。造物之巧於作緣,往往如此。

卻說宋朝末年,湖廣鄖陽府竹山縣有個鄉間財主,姓尹名厚。他家屢代務農,力崇儉樸,家資滿萬,都是氣力上掙出來,口舌上省下來的。娶妻龐氏,亦係莊家之女,縞衣布裙,躬親杵臼。這一對勤儉夫妻,雖然不務奢華,不喜炫耀,究竟他過的日子比別家不同,到底是豐衣足食。莫說別樣,就是所住的房產,也另是一種氣概。《四書》上有兩句云:「富潤屋,德潤身。」這個「潤」字,從來讀書之人都不得其解。不必定是起樓造屋,使他煥然一新,方才叫做潤澤;就是荒園一所,茅屋幾間,但使富人住了,就有一種旺氣。此乃時運使然,有莫之為而為者。

若說潤屋的「潤」字是興工動作粉飾出來的,則是潤身的「潤」字也要改頭換面,另造一副形駭,方才叫做潤身;把正心誠意的工夫反認做穿眼鑿眉的學問了,如何使得!尹厚做了一世財主,不曾興工動作。只因婚娶以後再不宜男,知道是陽宅不利,就於祖屋之外另起一座小樓。同鄉之人都當面笑他,道:「盈千滿萬的財主,不起大門大面,蓄了幾年的精力,只造得小樓三間,該替你上個徽號,叫做『尹小樓』才是。」尹厚聞之甚喜,就拿來做了表德。

自從起樓之後,夫妻兩口搬進去做了臥房,就忽然懷起孕來。等到十月滿足,恰好生出個孩子,取名叫做樓生。相貌魁然,易長易大,只可惜腎囊裡面止得一個腎子。小樓聞得人說,獨卵的男人不會生育,將來未必有孫,且保了一代再處。不想到三四歲上,隨著幾個孩童出去嬉耍,晚上回來,不見了一個,恰好是這位財主公郎。彼時正在虎災,人口豬羊時常有失脫,尋了幾日不見,知道落於虎口,夫妻兩個幾不欲生。起先只愁第二代,誰想命輕福薄,一代也不能保全。勸他的道:「少年婦人只愁不破腹,生過一胎就是熟胎了,哪怕不會再生?」小樓夫婦道;「也說得是。」從此以後,就愈敦夫婦之好,終日養銳蓄精,只以造人為事。誰想從三十歲造起,造到五十之外,行了三百餘次的月經,倒下了三千多次的人種,粒粒都下在空處,不曾有半點收成。

小樓又是惜福的人,但有人勸他娶妾,就高聲念起佛來,說:「這句話頭,只消口講一講就要折了冥福,何況認真去做,有個不傷陰德之理!」所以到了半百之年,依舊是夫妻兩口,並無後代。親戚朋友個個勸他立嗣。尹小樓道:「立後承先,不是一椿小事,全要付得其人。我看眼睛面前沒有這個有福的孩子,況且平空白地把萬金的產業送他,也要在平日之間有些情意到我,我心上愛他不過,只當酬恩報德一般,明日死在九泉之下,也不懊悔。若還不論有情沒情,可托不可托,見了孩子就想立嗣,在生的時節,他要得我家產,自然假意奉承,親爺親娘叫不住口;一到死後,我自我,他自他,哪有什麼關涉?

還有繼父未亡,嗣子已立,『一朝權在手,便把令來行』,倒要脅制爺娘,欺他沒兒沒女,又搖動我不得,要逼他早死一日,早做一日家主公的,這也是立嗣之家常有的事。我這份家私,是血汗上掙來的,不肯白白送與人。要等個有情有義的兒子,未曾立嗣之先,倒要受他些恩惠,使我心安意肯,然後把恩惠加他。別個將本求利,我要人將利來換本,做椿不折便宜的事與列位看一看,何如?」眾人不解其故,都說他是迂談。

一日,與龐氏商議道:「同鄉之人知道我家私富厚,哪一個不想立嗣?見我發了這段議論,少不得有垂鉤下餌的人把假情假意來騙我。不如離了故鄉,走去週遊列國,要在萍水相逢之際,試人的情意出來。萬一遇著個有福之人,肯把真心向我,我就領他回來,立為後嗣,何等不好!」龐氏道:「極講得是。」

就收拾了行李,打發丈夫起身。

小樓出門之後,另是一種打扮:換了破衣舊帽,穿著苧襪芒鞋,使人看了,竟像個卑田院的老子、養濟院的後生,只少得一根拐捧,也是將來必有的家私。這也罷了,又在帽簷之上插著一根草標,裝做個賣身的模樣。人問他道:「你有了這一把年紀,也是大半截下土的人了,還有什麼用處,思想要賣身?

看你這個光景,又不像以下之人,他買你回去,還是為奴作僕的好,還是為師作傅的好?」小樓道:「我的年紀果然老了,原沒有一毫用處,又是做大慣了的人,為奴做僕又不合,為師作傅又無能。要尋一位沒爺沒娘的財主,賣與他做個繼父,拚得費些心力,替他管管家私,圖一個養老送終,這才是我的心事。」問的人聽了,都說是油嘴話,沒有一個理他。他見口裡說來沒人肯信,就買一張綿紙,褙做三四層,寫上幾行大字,做個賣身為父的招牌。其字云:年老無兒,自賣與人作父,只取身價十兩。願者即日成交,並無後悔。

每到一處,就捏在手中,在街上走來走去。有時走得腳酸,就盤膝坐下,把招牌掛在胸前,與和尚募緣的相似。眾人見了,笑 個不住,罵個不了,都說是喪心病狂的人。